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562

電子信箱：jia12061531@mail.cyhg.gov.
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0256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76500000A_1090025625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025625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090025625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教育部函以，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
中心公布全國高中職（含）以下學校延後開學2週，有關
各學校教師延後開學期間，有照顧子女需求之請假因應措
施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2月5日臺教人（三）字第1090017849號函
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（含永慶與竹崎高中）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（含附件）

